

# 112 年臺北市中正盃毬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提倡全民體育，推展毬球運動，增進市民身心健康，促進社會祥和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毬球協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毬球協會

五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10 月 28 日至 10 月 29 日，共二日。

    國小組：10 月 28 日(六) 上午 8 時至下午 6 時

    國中組、大專公開組：10 月 29 日(日) 上午 8 時至下午 6 時

六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建成國中活動中心(校內禁菸)

七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大專公開男子組：凡設籍、居住、就學(含大專及以下)或就職於本國之男性。

(二)大專公開女子組：凡設籍、居住、就學(含大專及以下)或就職於本國之女性。

(三)國中男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中學男生。

(四)國中女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中學女生。

(五)國小六年級男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(含以下)男生。

(六)國小六年級女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(含以下)女生。

(七)國小五年級男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小學五年級(含以下)男生。

(八)國小五年級女生組：限臺北市轄區內公私立國民小學五年級(含以下)女生。

八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三人制團隊賽：

    1. 國中男女生組、國小五六年級男女生組。(每校每組最多報名 1 隊，每隊 3 至 6 人)

    2. 大專公開男女子組。(不限同校報名，無隊伍數限制，每隊 3 至 6 人)

(二)雙打賽：

    1. 國中男女生組、國小五六年級男女生組。(每校每組最多報名 2 隊，每隊 2 人)

    2. 大專公開男女子組。(不限同校報名，無隊伍數限制，每隊 2 人)

※每位選手於同一項目只得代表一個組別出賽。

※國中小之賽事，若該校在該項目同年齡層級之女生組無人報名，

    則女生於雙打賽、團隊賽可搭配男生，報名男生組之比賽。

九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一)止。(免報名費)

(二)報名方式：至「臺北市體育總會毬球協會 官方網站」下載競賽規程及報名表電子檔

<http://tpsba2014.pixnet.net/blog>

    填妥報名表後，E-MAIL 至 [taipeishuttleball@gmail.com](mailto:taipeishuttleball@gmail.com) 信箱

    聯絡人 溫健宏 電話：0988-060903

(三)信件標題請設為「○○○○報名中正盃毬球賽」，附件檔命名請設為「○○○○報名表」，

    同校不同組別之隊伍用同一附件檔即可。(○○○○為校名)

十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毬球協會 105 年版毬球運動規則。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採用臺北市體育總會毬球協會審定合格之毬球。

十二、比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單循環或單淘汰或雙敗淘汰或分組預賽、排名決賽制。

比賽皆為三局二勝制，雙打賽每局 15 分，三人制團隊賽視隊伍數採每局 15 分或 21 分。

十三、獎勵：各組團隊賽取第一至四名頒團體獎盃乙座，雙打賽取第一至四名頒發個人獎牌乙枚。

十四、申訴：

(一)有關資格之抗議，須於該場比賽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。

(二)比賽發生爭議時，須立即向該場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訴申請，並於該比賽完畢十分鐘內，向大會裁判長提出申訴書及繳交保證金壹仟元整。

(三)申訴案件若經大會判決無效不成立時，則沒收保證金充為獎品費。

十五、參賽單位注意事項：

(一)各隊務必穿著同一款式運動服出場比賽；**團隊賽**請各校**自備號碼衣**，以利比賽順利進行。

(二)循環賽名次判定：

1. 以各隊比賽勝負場次積分高低排名；勝一場得一分，負一場得 0 分。

2. 兩隊積分相同時，以兩隊對抗比賽之場次勝隊為優勝。

3. 三隊以上積分相同時，以相關隊之得失局淨值多者為優勝。若得失局淨值再相同時，以三隊之得失分淨值多者為優勝。若再相同則名次並列。

十七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宣布規定之。

十八、賽事爭議處理辦法：若有賽事相關爭議，依本規程十四條規定辦理；若有其他爭議行為，請致電本會 0988-060903 溫先生。

二十、性騷擾防治措施：為遵循市府規範，本會辦理之賽事活動，若有性騷擾之行為，將依性騷擾防治法之規範處理，若有其他相關事宜請致電本會 0988-060903 溫先生。

